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9月23日在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131号17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盛强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推选，选举张航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原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张建华、孙皓、孙玉亮三人组成，其中张建华为主任委员。因张建华和孙皓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职务，现调整为由张航、董盛、孙玉亮组成新的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张航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原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张力、王荭、张建华三人组成，其中张力为主任委员。因张建华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职务，现调整张力、王荭、张航组成新的提名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张力不变。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4日

附：个人简历

张航，女，1977年10月出生，澳大利亚斯文博大学毕业，金融财务双学士。历任青岛京华饰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华锦集团山东海川锦融发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华锦集团山东锦盛发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新华锦集团山东锦盛发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自2016年1月起担任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航女士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建华先生的一致行动人，目前直接持有本公司63,800股股份。